

## 苏州科迪环保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 会议召开情况和出席情况

苏州科迪环保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7年5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4月25日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由董事长顾轶群女士主持，应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5人，实际到会5人。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苏州科迪环保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会议在保证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经过充分讨论与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股东顾轶群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报告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苏州科迪环保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7-015）。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董事长顾轶群、董事周荣为本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该报告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苏州科迪环保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7-016）。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三、 备查文件

《苏州科迪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苏州科迪环保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